表單1 ：第56屆全國技能競賽選手請假單

參加職類		職類代號	
選手姓名		性別	□男 □女
出生年月日	民國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出生		
身分證字號			
現在通訊處及電話（請詳填）	□□□□□□　　　縣市　　　市鎮(鄉)　　　路(街) 段　　巷　　弄　　號　　樓 電話：（家）　　　（公）　　　（行動） 電子信箱：		
請假事由	因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 致無法參加115年　月　至　日之 □競賽活動 □頒獎典禮		
證明文件	（請檢附正本或影本）		
請假人**簽章**	（務必請本人親自簽名）		
提名單位	**蓋機關印信處** （學校之推廣單位、實習處或系所章**無效**）		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　115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

附註：

一、 依據第56屆全國技能競賽技能競賽簡章規定，參賽選手預知屆時無法參賽時，應事先**於競賽3週前（即115年7月8日星期三前）**以書面方式向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請假，如有突發狀況未能依限請假，仍請完成請假程序，請假者視同放棄該次參賽權利，屆時不得再行主張恢復。

二、 參賽選手因故請假，需由提名單位用印，否則無效。

三、 請先以電子郵件送至skillscompetition@wda.gov.tw，惟仍需郵寄正本至（408281）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6樓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-競賽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